

## 香港品質保證局抗逆貢獻嘉許大獎 標誌、標貼及數碼宣傳圖像的使用

### 1. 引言

- 1.1 抗逆貢獻嘉許大獎擁有其獨特的標誌，由 HKQAA 所擁有及監管。
- 1.2 抗逆貢獻嘉許大獎得獎者可於其獲獎場所、設施、公司刊物、廣告及有關之得獎地點等使用或展示大獎標誌、標貼及數碼宣傳圖像。其使用方法須遵從[a]以下條件[b]香港品質保證局抗逆貢獻嘉許大獎標誌、標貼及數碼宣傳圖像的使用指引。

### 2. 抗逆貢獻嘉許大獎標誌、標貼及數碼宣傳圖像的使用條件

獲獎機構或場所：

- 2.1 須嚴格遵從規定，不能在以下情況使用標誌、標貼及數碼宣傳圖像：
  - 2.1.1 在嘉許狀中所列載的獲獎公司或場所以外的業務／地點。
  - 2.1.2 在產品及包裝上或相關文件中使用的標誌、標貼及數碼宣傳圖像。
  - 2.1.3 通過某些容易誤導人的方式展示標誌、標貼及數碼宣傳圖像。
- 2.2 須在大獎標誌、標貼及數碼宣傳圖像附近清楚地顯示得獎公司／場所之名稱。

### 3. 撤銷

- 3.1 任何錯誤使用抗逆貢獻嘉許大獎標誌、標貼及數碼宣傳圖像可導致：
  - (a) 公布違反；或
  - (b) 獎項撤銷
- 3.2 如獎項被撤銷，應立即終止在場所、設施、互聯網、電子顯示屏、公司刊物及廣告中使用標誌、標貼及數碼宣傳圖像。

### 4. 抗逆貢獻嘉許大獎標誌的使用

獲獎機構或場所：

- 4.1 須嚴格按照以下規定使用有關之大獎標誌：
  - 4.1.1 標誌可依照主版按比例進行放大或縮小的複製，但必須保持清晰。

4.1.2 若以彩色顯示，標誌顏色應參考由香港品質保證局所提供之樣本。

4.2 可將標誌 (如下圖示)用於以下物件，但須符合嘉許狀中所列載的公司或場所：

- (a) 公司信紙
- (b) 文具
- (c) 公司刊物
- (d) 宣傳資料或廣告
- (e) 獲獎公司或場所相關之網上專頁或其他電子平台



### 5. 抗逆貢獻嘉許大獎標貼的使用 (只適用於金章、銀章得獎場所)

5.1 HKQAA 為抗逆貢獻金章及銀章的得獎場所提供標貼 (如下圖示)，**張貼於獲獎的場所及設施當眼位置**以作推廣。HKQAA 嚴格監管有關標貼的製造，標貼不可以其他方式進行複製。

(使用方法可參閱：香港品質保證局抗逆貢獻嘉許大獎標誌、標貼及數碼宣傳圖像的使用指引)



### 6. 抗逆貢獻嘉許大獎數碼宣傳圖像的使用

獲獎機構或場所：

6.1 須嚴格按照以下規定使用數碼宣傳圖像：

6.1.1 數碼宣傳圖像可依照主版按比例進行放大或縮小的複製，但必須保持清晰。

6.1.2 使用數碼宣傳圖像時，像素不能少於 130 (W) x 173 (H) px。如要打印使用，必須以彩色顯示，顏色應參考由香港品質保證局所提供之樣本。尺寸不可少於 9 (W) x 16 (H) cm。

## 香港品質保證局抗逆貢獻嘉許大獎 標誌、標貼及數碼宣傳圖像的使用

6.2 可將數碼宣傳圖像(如下圖示)用於以下物件，但須符合嘉許狀中所列載的公司或場所：

- (a) 獲獎公司或場所相關之網上專頁或其他電子平台
- (b) 設置於獲獎公司或場所及設施之電子顯示屏幕
- (c) 宣傳品及廣告
- (d) 公司刊物
- (e) 打印並張貼在公司／場所當眼的位置使用



## 7. 標誌、標貼及數碼宣傳圖像的其他用途

7.1 如有其他並未在 HKQAA 的標誌、標貼及數碼宣傳圖像使用指引中提及的標誌／標貼／數碼宣傳圖像用途建議，請與 HKQAA 企業傳訊組聯絡。

香港品質保證局抗逆貢獻嘉許大獎  
標誌、標貼及數碼宣傳圖像的使用指引

標誌樣本:



標貼樣本(只適用於金章、銀章得獎場所):



數碼宣傳圖像樣本:



香港品質保證局鼓勵已獲「抗逆貢獻嘉許大獎」的機構/場所使用標誌、標貼(只適用於金章、銀章得獎場所)及數碼宣傳圖像,以提高客戶的信心,並獲宣傳果效。建議標貼張貼於公司/場所內當眼位置,使用之宣傳方式可包括:	標誌使用	標貼使用 (只適用於金章、銀章得獎場所)	數碼宣傳圖像使用
<p><b>1A. 得獎場所及設施 (適用於金章、銀章)</b>            例如: 禮賓處、大堂詢問處、管理處更亭、收銀處、公用設施(如信箱、密碼開關按鈕、升降機等候處、扶手電梯、兒童遊戲設施、會所設施、洗手間、玻璃門、大門入口及牆身)、紅外線探熱器腳架</p> <p>* 須在標貼及數碼宣傳圖像附近清楚地顯示得獎場所之名稱。            * 標貼及數碼宣傳圖像只適用於得獎場所。            * <u>可將標貼貼在得獎場所的當眼位置。</u></p> 	—	✓	✓
<p><b>1B. 得獎公司辦公室、門市分店 (適用於榮譽大獎、管理大獎)</b>            例如: 大門入口、接待處、詢問處、服務中心及牆身等</p> <p>* 須在標誌及數碼宣傳圖像附近清楚地顯示得獎公司之名稱。</p> 	✓	—	✓
<p><b>2. 設置於得獎公司/場所及設施之電子顯示屏幕</b>            例如: 設置於禮賓處、大堂詢問處、公用設施(如升降機等候處、會所設施)等地點之電子指示屏、LED 顯示器、互動式觸控顯示屏、廣告屏幕、投影幕及電視幕牆</p> <p>* 須在金章/銀章標誌及數碼宣傳圖像附近清楚地顯示得獎場所之名稱。            * 須在榮譽大獎/管理大獎標誌及數碼宣傳圖像附近清楚地顯示得獎公司之名稱。            * 標誌及數碼宣傳圖像只適用於得獎之公司或場所。</p> 	✓	—	✓
<p><b>3. 運載車輛、交通工具</b>            例如: 鐵路列車、跨境巴士及旅遊巴士</p>  <p>* 標誌、標貼及數碼宣傳圖像只適用於得獎之公司或場所。            * 須在金章/銀章標誌、標貼及數碼宣傳圖像附近清楚地顯示得獎場所之名稱。            * 須在榮譽大獎/管理大獎標誌及數碼宣傳圖像附近清楚地顯示得獎公司之名稱。            * 可將標貼貼在得獎場所的當眼位置。</p>	✓	✓	✓
<p><b>4. 得獎公司網頁/場所相關之網上專頁</b>            例如: 在相關網站、網上商店、社交媒體、電子商貿平台及手機程式等之專頁</p> <p>* 須在金章/銀章標誌及數碼宣傳圖像附近清楚地顯示得獎場所之名稱。            * 須在榮譽大獎/管理大獎標誌及數碼宣傳圖像附近清楚地顯示得獎公司之名稱。</p>	✓	—	✓

香港品質保證局抗逆貢獻嘉許大獎  
標誌、標貼及數碼宣傳圖像的使用指引

<p><b>5. 廣告</b> 例如: 報章及雜誌廣告、電視廣告、戶外 / 互聯網之廣告</p> <p>* 不可以暗示產品獲得獎項。 * 不適用於標貼。 * 須在金章/銀章標誌及數碼宣傳圖像附近清楚地顯示得獎場所之名稱。 * 須在榮譽大獎/管理大獎標誌及數碼宣傳圖像附近清楚地顯示得獎公司之名稱。</p>	✓	—	✓
<p><b>6. 宣傳品</b> 例如: 宣傳單張、海報等</p> <p>* 不可以暗示產品獲得獎項。 * 不適用於標貼。 * 須在金章/銀章標誌及數碼宣傳圖像附近清楚地顯示得獎場所之名稱。 * 須在榮譽大獎/管理大獎標誌及數碼宣傳圖像附近清楚地顯示得獎公司之名稱。</p>	✓	—	✓
<p><b>7. 印刷品</b> 例如: 公司名片、公司信紙、文具、信封</p> <p>* 不適用於標貼。</p>	✓	—	—
<p><b>8. 產品、產品標籤及包裝</b></p> <p>* 不可以使用在產品、產品的標籤或包裝上。產品包裝是指其可從產品上移除且不會導致產品分解、碎裂或損壞。</p>	✗	✗	✗

備註:

1. 大獎標誌 / 標貼 / 數碼宣傳圖像只適用於獲獎之公司或場所，亦須在標誌 / 標貼附近清楚地顯示得獎公司或場所之名稱。標誌 / 標貼 / 數碼宣傳圖像不適用於其還未得獎之母公司、分公司或場所。
2. 標誌 / 標貼 / 數碼宣傳圖像只適用於獲獎之公司或場所，並須附有清晰註明。
3. 標誌 / 標貼 / 數碼宣傳圖像不適用於超過一間公司而其中只有個別公司已獲取獎項，以及參與公司旗下還未得獎的場所。
4. 請參考大獎有關的香港品質保證局抗逆貢獻嘉許大獎標誌、標貼及數碼宣傳圖像的使用。